

证券代码：833166

证券简称：星畔科技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上海星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上海星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未出席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明星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采取回购其股份的保护措施，具体措施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 年 2 月 2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

2、未参加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议案投同意票；

3、在回购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股份；

4、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5、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6、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符合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 年 2 月 23 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对于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值（其后存在除权除息情形的作相应调整）和异议股东购买股份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异议股东持股期间涉及除权除息的其持股成本价格作相应调整），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参考价格）。

（三）回购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申请有效期限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期限内将回购申请材料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或亲自送达公司。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签字盖章确认的回购意向申请书原件、异议股东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证券公司营业部公章的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向公司提交回购申请，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四）争议解决机制

凡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以下为公司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玉芬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群英科技园 3 号楼

联系电话：18311125297

特此公告。

上海星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1 日